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铭特科技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增资扩股暨股权转让项目信息披露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深圳市森世泰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股权转让项目基本情况

基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铭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铭特科技”)下属子公司深圳市森世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世泰”)的传感器业务外部市场开拓及产业化经营发展资金需要,森世泰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进行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铭特科技拟放弃森世泰本次增资扩股的优先认购权,引入的战略投资者在增资的同时让铭特科技原持有的森世泰部分股权,股权转让的每股报价为增资每股报价一致。若本次交易顺利完成,引入的战略投资者将持有森世泰不低于5%的股权,成为森世泰的控股股东,铭特科技将持有森世泰不低于45%的股权,最终持股比例以评估审核结果为准后方可确定。

公司已于2023年10月9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铭特科技有限公司筹划转让下属子公司股权及其增资扩股的可行性公告》(2023-048号),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相关公告。

二、本次增资扩股股权转让项目进展情况

针对本次交易,铭特科技已聘请中介机构对森世泰股权进行审计、评估,目前各项工作正在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根据《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将在昆明联合产权交易有限公司(www.fycqjy.com)进行信息披露,信息披露时间自2023年12月15日起至2024年1月15日止。具体内容详见昆明联合产权交易有限公司(www.fycqjy.com)发布

的相关增资预披露公告,本次交易项目联系人:贾先生,联系电话:13802259249,欢迎广大有意向的投资者咨询了解。

本公司公告为本次交易的信息预披露公告,不构成交易行为。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目前交易对方尚不确定,暂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最终投资人、出资额及股权比例将以后续正式挂牌成交结果为准。

三、风险提示

1. 本次交易尚需经有权批准单位进行批准,并履行上市公司内部审议程序后方可实施,审批能否通过尚存在不确定性。

2. 本公司公告为本次交易的信息预披露公告,不构成交易行为。本次交易事项须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实施,后续是否有投资者报名,挂牌均存在不确定性。

3.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消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820 股票简称:隧道股份 编号:临2023-038

证券代码:185752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8名。

● 本次董事会会议无董事对会议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形。

●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情况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隧道股份”、“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12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进行了电话确认,于2023年12月14日上午9:30召开,本次会议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应到董事8名,实到8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公司关于投资启东吴江高端制造产业园投资开发项目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同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项目总投资约1952亿元。项目公司注册资本1亿元,其中上海基建出资9000万元,持股比例为0%。上海基建承担本项目的投融资和建设运营管理工作,此外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城市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市城市建设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承担该项目的施工和设计任务。

(二)《公司关于参股投资G343郑开界至新郑新界改建工程项目G343TJ-2标段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同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公路桥梁(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上海路桥”)参股投资G343郑开界至新郑新界改建工程项目G343TJ-2标段,该项目投资估算额约13.03亿元。

上海路桥拟投资1.28亿元参股投资项目的项目公司,持股比例10.3%。

(三)《公司关于合资设立成都中睿智汇运维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同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城建城市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城市运营”)和成都空港产业兴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合资设立成都中睿智汇维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注册资本2000万元,城市运营出资1200万元,持股60%。

(四)《公司关于参与国泰君安投资保障性租赁住房封闭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战略配售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同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基础设施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参与认购“国泰君安投资保障性租赁住房封闭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认购金额不超过2亿元。

(五)《公司关于注销两家境外分公司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同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城建国际工程有限公司注销其下属的STEC MASTIKA NURI SDN BHD公司和上海隧道工程股份(缅甸)有限公司。

(六)《公司关于清算注销三家下属公司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同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城建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清算注销其参股的上海江夏市政建设有限公司、上海爱民市政建设有限公司和上海宏洲市政工程合作公司。

特此公告。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002946 证券简称:新乳业 公告编号:2023-085

证券代码:128142 证券简称:新乳业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 召开会议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3年12月14日在成都市锦江区金石路366号公司1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相关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1月29日向全体股东发出,详见于2023年11月29日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等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83)。

注:议案3为特别决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议案2、议案4属关联交易事项,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朱先生、褚雅楠女士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合计数为10,066,597股不计入本议案的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本次股东大会的见证律师: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

2. 见证律师:胡雨阳、丁静

3. 律师出具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关于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002946 证券简称:新乳业 公告编号:2023-086

证券代码:128142 证券简称:新乳业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 召开会议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3年12月14日19:30-25,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14日19:30-25,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14日19:30-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 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锦江区金石路366号公司1楼会议室。

7. 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股东出席情况:

注:上表相关数据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不相等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股东大会主持:公司董事长陈刚先生

4.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14日19: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14日19:30-25,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14日19:30-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会议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 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锦江区金石路366号公司1楼会议室。

7. 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 股东出席的股份数的情况

根据《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40,000股,回购价格44.50元/股,回购资金总额178.00万元。

2.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公司于2023年12月14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40,000股,回购价格44.50元/股,回购资金总额178.00万元。

3.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辞退、被辞退、被解雇、被开除、被禁业等原因,其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

4.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定价及依据

根据《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辞退、被辞退、被解雇、被开除、被禁业等原因,其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

5.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定价及依据

根据《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辞退、被辞退、被解雇、被开除、被禁业等原因,其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

6.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定价及依据

根据《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辞退、被辞退、被解雇、被开除、被禁业等原因,其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

7.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定价及依据

根据《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辞退、被辞退、被解雇、被开除、被禁业等原因,其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

8.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定价及依据

根据《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辞退、被辞退、被解雇、被开除、被禁业等原因,其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

9.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定价及依据

根据《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辞退、被辞退、被解雇、被开除、被禁业等原因,其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

10.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定价及依据

根据《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辞退、被辞退、被解雇、被开除、被禁业等原因,其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

11.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定价及依据

根据《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辞退、被辞退、被解雇、被开除、被禁业等原因,其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

12.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定价及依据

根据《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辞退、被辞退、被解雇、被开除、被禁业等原因,其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

13.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定价及依据

根据《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辞退、被辞退、被解雇、被开除、被禁业等原因,其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

14.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定价及依据

根据《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辞退、被辞退、被解雇、被开除、被禁业等原因,其持有的限制性股票